

证券代码：603488

证券简称：展鹏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7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87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52,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截至 2017 年 5 月 10 日止，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52,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 7.6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8,8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6,468,347.9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2,371,652.08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存入本公司开立的人民币募集资金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字（2017）第 474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2,236,318.67 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2017 年 1-12 月度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总金额	398,840,000.00
减：发行费用	36,468,347.92
募集资金净额	362,371,652.08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项目投入	3,052,526.50
购买理财产品期末尚未到期赎回	15,000,000.00
前期自有资金投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	7,604,860.00
手续费支出	804.11
补充流动资金	91,939,764.08
减少项金额合计	117,597,954.69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理财产品收益	4,977,052.69
利息收入	384,583.33
增加项金额合计	5,361,636.02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250,135,333.4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制定了《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湖滨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合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订了《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实际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	8110501012500875863	48,040,046.42
兴业银行无锡分行	408410100100442733	30,470,401.27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中山路支行	510903428210702	45,829,170.09
宁波银行无锡分行	78010122000559311	44,319,898.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南长支行	84110154740002927	81,453,192.38
农业银行无锡阳光支行	10657501040007273	22,625.09
合计		250,135,333.4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账前，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五万套电梯门系统产品建设项目、电梯一体化控制系统项目和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预先投入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7,481,910.00 元、37,950.00 元和 85,000.00 元，合计人民币 7,604,860.00 元。

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7,604,860.00 元。上述预先投入金额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17]第 5587 号）。同时，兴业证券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 25,000 万元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2017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与《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563,000,000.00 元，理财产品到期累计转回募集资金户 548,000,000.00 元，期末购买理财产品占用募集资金 15,000,000.00 元，理财产品收益累计为 4,977,052.69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且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展鹏科技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2 日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梯一体化控制系统项目与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的自有资金，置换项目资金总额为 760.4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为：250,135,333.41 元；形成原因详见“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中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563,000,000.00 元，理财产品到期累计转回募集资金户 548,000,000.00 元，期末购买理财产品占用募集资金 15,000,000.00 元，理财产品收益累计为 4,977,052.69 元。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受房地产市场调控的环境变化和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的影响，公司综合考虑现阶段电梯配件市场需求减弱，以及随之带来的产能过剩风险，为更好地把握行业趋势，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拟将“五万套电梯门系统产品建设项目”、“电梯一体化控制系统项目”、“电梯轿厢及门系统配套部件建设项目”及“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的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6 月。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